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CE Intelligent Commercial Management Holdings Limited

中駿商管智慧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6)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中駿商管智慧服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本集團對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進行的初步審閱及董事會目前可得其他資料，本集團預期錄得本年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利潤(為一項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及按剔除一次性上市開支的影響計算)不少於人民幣2.9億元，較二零二零年本集團的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利潤增加約77%。預期增加主要是由於本年度本集團在管物業總建築面積增加及對本集團開業前管理服務及增值服務的需求增加。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以董事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管理賬目進行的初步審閱及目前可得資料為依據，其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及未經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審閱，故可予調整。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及表現詳情將預期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底前根據上市規則刊發的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年度業績公告內披露。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任何人士如對其狀況或擬採取的任何行動有任何疑問，務請諮詢其本身的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中駿商管智慧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倫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黃倫先生、牛偉先生、孫強先生、鄭全樓先生及庫衛紅女士、非執行董事黃攸權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丁祖昱博士、王永平先生及彭漢忠先生。